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3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 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15,000吨复合调味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年产5,000吨高类抽提生产线建设项目”
●本次结项的项目节余金额为1,622.90万元(含利息、现金管理收益净额以及尚未结算支付的项目款项),下一步使用安排是拟将1,622.9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结项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全部结项,前期结项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节余资金共计2,203.34万元,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全部结项,累计节余金额为3,826.23万元。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额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34,366.06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4月23日

募集资金用途	结项时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利息及费用	募集资金余额(1)=(A)-(B)+(C)	节余募集资金(2)=(D)-(A)+(B)-(C)
年产15,000吨复合调味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5年12月	16,097.98	18,347.85	2,181.79	631.79	
年产5,000吨高类抽提生产线建设项目	2025年12月	10,908.00	11,536.51	1,579.82	991.1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23年12月	3,748.71	2,992.74	389.37	1,145.34	
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2023年12月	2,871.50	2,165.03	291.53	1,054.00	
合计		34,366.06	34,824.11	4,442.51	3,826.23	

注1:上表“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等支出。
注2:上表“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已于2023年12月结项,并经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节余募集资金共计2,203.34万元已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且办理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二)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
2、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存在已签订合同但按合同约定尚未满足支付条件的合同款项及合同质保金,因相关款项支付周期相对较长,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上述款项转移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根据合同约定由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三)节余资金使用计划
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将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000吨复合调味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年产5,000吨高类抽提生产线建设项目”节余资金合计人民币1,622.90万元(含利息)以及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前两个项目尚有未支付的合同款项及合同质保金,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仍由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在节余募集资金转出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剩余未支付的合同款项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节余募集资金转出至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节余资金使用计划对公司影响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投资金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三、审议程序及保荐人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15,000吨复合调味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年产5,000吨高类抽提生产线建设项目”予以结项,拟将节余金额1,622.9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转出募集资金专户当日余额为准。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6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1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6年1月12日 14:30分
召开地点:青岛市即墨区即发龙山路20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及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类型
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2、特别决议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关联交易或担保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在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同意才能通过。
(五)会议出席对象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三)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其他人员
四、会议登记办法
(一)出席会议: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表)应于2026年1月9日或该日以前,将出席会议的证明(本人身份证、邮寄或者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其他能够表明其持有会议的合法有效证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三)登记时间:2026年1月9日,下午13:00-14:20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地址:青岛市即墨区青岛环保产业园(即发龙山路)20号
邮编:266200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张韦
电话:0532-87520886
传真:0532-87527771
(二)本次股东大会参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张先(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张先
受托人:张先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项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1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上午10: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于2025年12月21日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华君先生召集并主持,出席董事8名,列席监事8名(其中委托出席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长期经营及长远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目前现金流状况,为提高广大投资者的回报,让公司中小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提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公司总股本98,631,68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剩余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9,158,104.30元(含税),占2025年半年度总派发的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公司2025年度累计分红金额为48,996,840.50元,占公司2025年三季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75.5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15,000吨复合调味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年产5,000吨高类抽提生产线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予以结项,并将项目节余金额1,622.90万元(含利息、现金管理收益净额以及尚未结算支付的项目款项)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加快推进公司当前业务规划及未来发展需求,提升全资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补充其营运资金,增强其发展能力,公司拟增加自有资金向日辰上海增资1,700万元,增资完成后,日辰上海的注册资本将由3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日辰上海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增持发展复合调味品核心业务,聚力提升经营质效
公司深耕复合调味品核心业务,生产与销售领域多年,铸就成熟的技术根基,稳定的产品品质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公司将持续聚焦“重研发、重人才”的核心思想,精准布局市场与业务升级。一方面,稳固工业客户合作基础,通过定制化服务,优化供应链降本增效等方式,保障核心客户群体的快速增长;另一方面,加大国内餐饮市场开拓力度,针对连锁餐饮、中小餐饮等不同客类推出差异化产品解决方案,契合餐饮个性化、高效化的消费需求。同时,公司将建立正向激励机制,进一步优化上海运营团队,完善薪酬激励机制,充分发挥其在研发创新、市场对接、客户服务等方面的市场开拓作用,提升客户粘性并实现共赢。
当前市场环境呈现需求多变的特征,消费需求结构调整,行业竞争格局重塑等挑战与机遇并存,公司将主动应变、迎难而上,在直面市场挑战的同时,牢牢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消费变革带来的发展机遇,持续提升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扩张双轮驱动的发展格局,通过夯实基础、优化管理、借外力,持续提升产品力、渠道力与品牌力,全力开拓国内外市场增量空间。
二、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共享企业发展红利
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始终秉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致力于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2024年2月,公司制定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于当年5月提前完成回购计划,回购金额超3,000万元。
自上市以来,公司以扎实推进回购投资者,累计实施现金分红达2亿元;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每年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超35%,切实保障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红利。2025年,公司实施两中期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合计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累计派发现金红利将超4,800万元。
未来,公司将立足可持续发展战略,综合考虑经营发展实际、长期规划、股东回报诉求、社会公益及融资环境等因素,适时制定并披露中长期分红及回购规划,通过优化回购分红节奏和股息率,增强分红稳定性,及时性并可预期性,进一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激活创新发展新动能
公司将始终将科技部署于发展全局的核心地位,以新质生产力引领产业转型升级,构建“研发投入+成果转化+人才支撑”三位一体的创新体系。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确保投入强度与发展规模相匹配,以科技创新提升产品竞争力,多款创新产品相继研发立项或实现,凭借强劲的研发实力驱动业绩超预期,目前在研产品超百项,研发投入超50%。
公司多措并举夯实研发根基,一方面完善考核技术人才的长期激励与培养体系,稳定研发团队,深化产学研合作以整合内外部创新资源,另一方面推进制度与管理创新,2025年启动“创新无界,赋能未来”创新赋能体系,由创新思维融入管理全流程,完善系统化决策、评价、监督、竞争与激励机制,突破传统管理模式,激发组织活力。
未来,公司将以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为核心,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研发队伍与检测实验室,加强与国内外行业专家及科研院所的合作,增强技术创新与关能化,同时借助AI+“数智化”技术加速企业数字化转型,规范流程管理,提升协同效率,实现降本增效,着力建设数字化、智能化的现代化企业,以技术与管理的深度融合提升综合竞争力。
四、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致力于构建透明、畅通、互信的沟通机制,公司严格落实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尊重并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沟通透明度,切实做优公司市值管理工作。
公司充分做好上证“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与专用邮箱,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接待等多种渠道,围绕公司治理结构、经营状况及行业发展趋势,与投资者开展深入交流,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切,广泛听取市场意见,明确市场关注点与发展规划,提升投资者认同,推动实现公司价值与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与形式,提升沟通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推进投资者对公司内在价值及长期发展潜力的认同,巩固市场信任。公司将采用图文报告等形式解读定期报告,提升公开透明度,在定期报告披露后第一时间组织业绩说明会,由董事长、独立董事等核心人员参与,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将进一步畅通反馈渠道,高度重视投资者的投诉与建议,定期征集市场意见,坚持以投资者视角优化信息传递,依托多样化沟通平台,及时、精准回应投资者信息,保障投资者获信息的便捷性与有效性。
五、优化治理机制,夯实合规根基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完善以董事会为核心的治理机制,优化制衡的治理结构,公司经过深入治理研究制定的《公司法》及相关监管规则,及时启动了《公司章程》及内部治理制度的修订工作,确保公司治理体系与时俱进、合法合规。
公司将高度重视独立董事在完善公司治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的重要作用,已根据最新的独立董事制度及履职指引,切实落实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及履职权利,充分发挥其在重大决策中的监督制衡与专业判断作用。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关键业务环节的风险防范与合规审查机制,通过数字化治理手段与工具,不断提升风险防范能力。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治理水平,持续优化治理结构与决策机制,形成治理现代化、提升治理效能,保障公司长期稳健经营,确保新质生产力与合规水平,为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与持续价值创造奠定坚实的治理基础。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深化风险管理理念
公司将高度重视风控建设,实行风控与治理、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责任担当与风险的控,保持与“关键少数”的沟通交流,及时传递合规与关键风险。公司将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关键少数”在资金使用、担保担保、关联交易等关键领域的监督作用,切实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将持续强化“关键少数”履职行为管理,提升其履职能力,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常态化组织培训文件,为公司规范治理提供坚实保障。
七、公司科技创新管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促进其与公司绩效及中长期战略目标紧密结合,驱动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公司将严格落实薪酬追索机制,与上下级绩效挂钩的原则,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紧密挂钩,确保薪酬变动与公司经营业绩保持合理匹配,并充分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进行对比。
八、未来,公司将进一步重视投资者,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的科学性,并考虑在新一轮股权激励方案引入人员产生溢价,提升薪酬与投资者利益关联度为紧密的考核指标,有效落实“关键少数”与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风险防控约束机制,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股东回报能力。
七、其他事项
后,公司将持续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总体部署,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亦将持续加强,做优复合调味品核心业务,提升公司运营能力,持续提升经营业绩,以稳健的业绩表现、合理的利润分配切实回报广大投资者,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不断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认可度。
本次行动方案系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提出的计划方案,不构成业绩承诺,未来能否实现受到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环境、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4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增持发展复合调味品核心业务,聚力提升经营质效
公司深耕复合调味品核心业务,生产与销售领域多年,铸就成熟的技术根基,稳定的产品品质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公司将持续聚焦“重研发、重人才”的核心思想,精准布局市场与业务升级。一方面,稳固工业客户合作基础,通过定制化服务,优化供应链降本增效等方式,保障核心客户群体的快速增长;另一方面,加大国内餐饮市场开拓力度,针对连锁餐饮、中小餐饮等不同客类推出差异化产品解决方案,契合餐饮个性化、高效化的消费需求。同时,公司将建立正向激励机制,进一步优化上海运营团队,完善薪酬激励机制,充分发挥其在研发创新、市场对接、客户服务等方面的市场开拓作用,提升客户粘性并实现共赢。
当前市场环境呈现需求多变的特征,消费需求结构调整,行业竞争格局重塑等挑战与机遇并存,公司将主动应变、迎难而上,在直面市场挑战的同时,牢牢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消费变革带来的发展机遇,持续提升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扩张双轮驱动的发展格局,通过夯实基础、优化管理、借外力,持续提升产品力、渠道力与品牌力,全力开拓国内外市场增量空间。
二、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共享企业发展红利
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始终秉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致力于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2024年2月,公司制定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于当年5月提前完成回购计划,回购金额超3,000万元。
自上市以来,公司以扎实推进回购投资者,累计实施现金分红达2亿元;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每年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超35%,切实保障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红利。2025年,公司实施两中期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合计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累计派发现金红利将超4,800万元。
未来,公司将立足可持续发展战略,综合考虑经营发展实际、长期规划、股东回报诉求、社会公益及融资环境等因素,适时制定并披露中长期分红及回购规划,通过优化回购分红节奏和股息率,增强分红稳定性,及时性并可预期性,进一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激活创新发展新动能
公司将始终将科技部署于发展全局的核心地位,以新质生产力引领产业转型升级,构建“研发投入+成果转化+人才支撑”三位一体的创新体系。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确保投入强度与发展规模相匹配,以科技创新提升产品竞争力,多款创新产品相继研发立项或实现,凭借强劲的研发实力驱动业绩超预期,目前在研产品超百项,研发投入超50%。
公司多措并举夯实研发根基,一方面完善考核技术人才的长期激励与培养体系,稳定研发团队,深化产学研合作以整合内外部创新资源,另一方面推进制度与管理创新,2025年启动“创新无界,赋能未来”创新赋能体系,由创新思维融入管理全流程,完善系统化决策、评价、监督、竞争与激励机制,突破传统管理模式,激发组织活力。
未来,公司将以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为核心,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研发队伍与检测实验室,加强与国内外行业专家及科研院所的合作,增强技术创新与关能化,同时借助AI+“数智化”技术加速企业数字化转型,规范流程管理,提升协同效率,实现降本增效,着力建设数字化、智能化的现代化企业,以技术与管理的深度融合提升综合竞争力。
四、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致力于构建透明、畅通、互信的沟通机制,公司严格落实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尊重并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沟通透明度,切实做优公司市值管理工作。
公司充分做好上证“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与专用邮箱,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接待等多种渠道,围绕公司治理结构、经营状况及行业发展趋势,与投资者开展深入交流,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切,广泛听取市场意见,明确市场关注点与发展规划,提升投资者认同,推动实现公司价值与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与形式,提升沟通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推进投资者对公司内在价值及长期发展潜力的认同,巩固市场信任。公司将采用图文报告等形式解读定期报告,提升公开透明度,在定期报告披露后第一时间组织业绩说明会,由董事长、独立董事等核心人员参与,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将进一步畅通反馈渠道,高度重视投资者的投诉与建议,定期征集市场意见,坚持以投资者视角优化信息传递,依托多样化沟通平台,及时、精准回应投资者信息,保障投资者获信息的便捷性与有效性。
五、优化治理机制,夯实合规根基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完善以董事会为核心的治理机制,优化制衡的治理结构,公司经过深入治理研究制定的《公司法》及相关监管规则,及时启动了《公司章程》及内部治理制度的修订工作,确保公司治理体系与时俱进、合法合规。
公司将高度重视独立董事在完善公司治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的重要作用,已根据最新的独立董事制度及履职指引,切实落实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及履职权利,充分发挥其在重大决策中的监督制衡与专业判断作用。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关键业务环节的风险防范与合规审查机制,通过数字化治理手段与工具,不断提升风险防范能力。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治理水平,持续优化治理结构与决策机制,形成治理现代化、提升治理效能,保障公司长期稳健经营,确保新质生产力与合规水平,为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与持续价值创造奠定坚实的治理基础。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深化风险管理理念
公司将高度重视风控建设,实行风控与治理、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责任担当与风险的控,保持与“关键少数”的沟通交流,及时传递合规与关键风险。公司将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关键少数”在资金使用、担保担保、关联交易等关键领域的监督作用,切实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将持续强化“关键少数”履职行为管理,提升其履职能力,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常态化组织培训文件,为公司规范治理提供坚实保障。
七、公司科技创新管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促进其与公司绩效及中长期战略目标紧密结合,驱动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公司将严格落实薪酬追索机制,与上下级绩效挂钩的原则,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紧密挂钩,确保薪酬变动与公司经营业绩保持合理匹配,并充分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进行对比。
八、未来,公司将进一步重视投资者,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的科学性,并考虑在新一轮股权激励方案引入人员产生溢价,提升薪酬与投资者利益关联度为紧密的考核指标,有效落实“关键少数”与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风险防控约束机制,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股东回报能力。
七、其他事项
后,公司将持续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总体部署,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亦将持续加强,做优复合调味品核心业务,提升公司运营能力,持续提升经营业绩,以稳健的业绩表现、合理的利润分配切实回报广大投资者,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不断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认可度。
本次行动方案系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提出的计划方案,不构成业绩承诺,未来能否实现受到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环境、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2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并充分考虑对全体股东的利益,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进行利润分配:
(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利润分配的条件: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且公司现金流充裕,实施利润分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根据当年的经营情况和现金流状况,进行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且公司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根据当年的经营情况和现金流状况,进行现金分红。
(四)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公司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现金流状况,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五)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利润分配的时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进行利润分配。
(七)利润分配的透明度: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利润分配相关信息,确保利润分配过程的透明度。
(八)利润分配的公平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平、合理地实施利润分配,确保全体股东的利益得到充分保障。
二、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5年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438,736.20元,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8,018,736.20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5年三季度拟派发现金红利29,158,104.30元(含税),占2025年半年度总派发的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公司2025年度累计分红金额为48,996,840.50元,占公司2025年三季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75.56%。
(二)利润分配的时间
公司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进行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的透明度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利润分配相关信息,确保利润分配过程的透明度。
(四)利润分配的公平性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平、合理地实施利润分配,确保全体股东的利益得到充分保障。

三、审议程序及保荐人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2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并充分考虑对全体股东的利益,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进行利润分配:
(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利润分配的条件: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且公司现金流充裕,实施利润分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根据当年的经营情况和现金流状况,进行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且公司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根据当年的经营情况和现金流状况,进行现金分红。
(四)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公司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现金流状况,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五)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利润分配的时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进行利润分配。
(七)利润分配的透明度: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利润分配相关信息,确保利润分配过程的透明度。
(八)利润分配的公平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平、合理地实施利润分配,确保全体股东的利益得到充分保障。
二、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5年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438,736.20元,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8,018,736.20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5年三季度拟派发现金红利29,158,104.30元(含税),占2025年半年度总派发的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公司2025年度累计分红金额为48,996,840.50元,占公司2025年三季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75.56%。
(二)利润分配的时间
公司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进行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的透明度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利润分配相关信息,确保利润分配过程的透明度。
(四)利润分配的公平性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平、合理地实施利润分配,确保全体股东的利益得到充分保障。

三、审议程序及保荐人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4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增持发展复合调味品核心业务,聚力提升经营质效
公司深耕复合调味品核心业务,生产与销售领域多年,铸就成熟的技术根基,稳定的产品品质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公司将持续聚焦“重研发、重人才”的核心思想,精准布局市场与业务升级。一方面,稳固工业客户合作基础,通过定制化服务,优化供应链降本增效等方式,保障核心客户群体的快速增长;另一方面,加大国内餐饮市场开拓力度,针对连锁餐饮、中小餐饮等不同客类推出差异化产品解决方案,契合餐饮个性化、高效化的消费需求。同时,公司将建立正向激励机制,进一步优化上海运营团队,完善薪酬激励机制,充分发挥其在研发创新、市场对接、客户服务等方面的市场开拓作用,提升客户粘性并实现共赢。
当前市场环境呈现需求多变的特征,消费需求结构调整,行业竞争格局重塑等挑战与机遇并存,公司将主动应变、迎难而上,在直面市场挑战的同时,牢牢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消费变革带来的发展机遇,持续提升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扩张双轮驱动的发展格局,通过夯实基础、优化管理、借外力,持续提升产品力、渠道力与品牌力,全力开拓国内外市场增量空间。
二、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共享企业发展红利
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始终秉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致力于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2024年2月,公司制定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于当年5月提前完成回购计划,回购金额超3,000万元。
自上市以来,公司以扎实推进回购投资者,累计实施现金分红达2亿元;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每年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超35%,切实保障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红利。2025年,公司实施两中期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合计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累计派发现金红利将超4,800万元。
未来,公司将立足可持续发展战略,综合考虑经营发展实际、长期规划、股东回报诉求、社会公益及融资环境等因素,适时制定并披露中长期分红及回购规划,通过优化回购分红节奏和股息率,增强分红稳定性,及时性并可预期性,进一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激活创新发展新动能
公司将始终将科技部署于发展全局的核心地位,以新质生产力引领产业转型升级,构建“研发投入+成果转化+人才支撑”三位一体的创新体系。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确保投入强度与发展规模相匹配,以科技创新提升产品竞争力,多款创新产品相继研发立项或实现,凭借强劲的研发实力驱动业绩超预期,目前在研产品超百项,研发投入超50%。
公司多措并举夯实研发根基,一方面完善考核技术人才的长期激励与培养体系,稳定研发团队,深化产学研合作以整合内外部创新资源,另一方面推进制度与管理创新,2025年启动“创新无界,赋能未来”创新赋能体系,由创新思维融入管理全流程,完善系统化决策、评价、监督、竞争与激励机制,突破传统管理模式,激发组织活力。
未来,公司将以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为核心,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研发队伍与检测实验室,加强与国内外行业专家及科研院所的合作,增强技术创新与关能化,同时借助AI+“数智化”技术加速企业数字化转型,规范流程管理,提升协同效率,实现降本增效,着力建设数字化、智能化的现代化企业,以技术与管理的深度融合提升综合竞争力。
四、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致力于构建透明、畅通、互信的沟通机制,公司严格落实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尊重并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沟通透明度,切实做优公司市值管理工作。
公司充分做好上证“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与专用邮箱,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接待等多种渠道,围绕公司治理结构、经营状况及行业发展趋势,与投资者开展深入交流,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切,广泛听取市场意见,明确市场关注点与发展规划,提升投资者认同,推动实现公司价值与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与形式,提升沟通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推进投资者对公司内在价值及长期发展潜力的认同,巩固市场信任。公司将采用图文报告等形式解读定期报告,提升公开透明度,在定期报告披露后第一时间组织业绩说明会,由董事长、独立董事等核心人员参与,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将进一步畅通反馈渠道,高度重视投资者的投诉与建议,定期征集市场意见,坚持以投资者视角优化信息传递,依托多样化沟通平台,及时、精准回应投资者信息,保障投资者获信息的便捷性与有效性。
五、优化治理机制,夯实合规根基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完善以董事会为核心的治理机制,优化制衡的治理结构,公司经过深入治理研究制定的《公司法》及相关监管规则,及时启动了《公司章程》及内部治理制度的修订工作,确保公司治理体系与时俱进、合法合规。
公司将高度重视独立董事在完善公司治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的重要作用,已根据最新的独立董事制度及履职指引,切实落实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及履职权利,充分发挥其在重大决策中的监督制衡与专业判断作用。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关键业务环节的风险防范与合规审查机制,通过数字化治理手段与工具,不断提升风险防范能力。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治理水平,持续优化治理结构与决策机制,形成治理现代化、提升治理效能,保障公司长期稳健经营,确保新质生产力与合规水平,为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与持续价值创造奠定坚实的治理基础。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深化风险管理理念
公司将高度重视风控建设,实行风控与治理、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责任担当与风险的控,保持与“关键少数”的沟通交流,及时传递合规与关键风险。公司将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关键少数”在资金使用、担保担保、关联交易等关键领域的监督作用,切实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将持续强化“关键少数”履职行为管理,提升其履职能力,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常态化组织培训文件,为公司规范治理提供坚实保障。
七、公司科技创新管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促进其与公司绩效及中长期战略目标紧密结合,驱动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公司将严格落实薪酬追索机制,与上下级绩效挂钩的原则,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紧密挂钩,确保薪酬变动与公司经营业绩保持合理匹配,并充分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进行对比。
八、未来,公司将进一步重视投资者,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的科学性,并考虑在新一轮股权激励方案引入人员产生溢价,提升薪酬与投资者利益关联度为紧密的考核指标,有效落实“关键少数”与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风险防控约束机制,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股东回报能力。
七、其他事项
后,公司将持续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总体部署,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亦将持续加强,做优复合调味品核心业务,提升公司运营能力,持续提升经营业绩,以稳健的业绩表现、合理的利润分配切实回报广大投资者,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不断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认可度。
本次行动方案系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提出的计划方案,不构成业绩承诺,未来能否实现受到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环境、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4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增持发展复合调味品核心业务,聚力提升经营质效
公司深耕复合调味品核心业务,生产与销售领域多年,铸就成熟的技术根基,稳定的产品品质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公司将持续聚焦“重研发、重人才”的核心思想,精准布局市场与业务升级。一方面,稳固工业客户合作基础,通过定制化服务,优化供应链降本增效等方式,保障核心客户群体的快速增长;另一方面,加大国内餐饮市场开拓力度,针对连锁餐饮、中小餐饮等不同客类推出差异化产品解决方案,契合餐饮个性化、高效化的消费需求。同时,公司将建立正向激励机制,进一步优化上海运营团队,完善薪酬激励机制,充分发挥其在研发创新、市场对接、客户服务等方面的市场开拓作用,提升客户粘性并实现共赢。
当前市场环境呈现需求多